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2023 年度，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忠实、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赋予的职责，有效发挥了监督及决策支持的作用。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于 2023 年 8 月完成换届，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家松先生、李奔先生和非独立董事邝光华先生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家松先生、李奔先生和非独立董事江斌先生组成。审计委员会的成员资格、构成、独立董事比例及任命程序等均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对公司年报审计、财务决算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参会委员	会议名称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3 年 4 月 18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刘家松、李奔、邝光华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

					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5、《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2023 年 4 月 23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刘家松、李奔、邝光华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
3	2023 年 8 月 12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刘家松、李奔、邝光华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	2023 年	第二届董事	刘家松、李	第二届董	1、《关于公司 2023 年

	10月20日	会审计委员会	奔、江斌	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3年11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刘家松、李奔、江斌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关于放弃子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忠实、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赋予的职责，重点工作如下：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及其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持续监督公司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并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在审计工作开始前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和重点关注事项进行讨论和协商，在审计过程中充分沟通和交流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公司内控工作评价报告，我们未发现公司内控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对公司审计工作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勤勉、审慎、尽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所有职员未在公司任职，也未有除了法定审计必要费用外的任何形式的经济利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公司不存在互相投资的情况，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审计小组成员和公司决策层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对计划的可行性进行了评估，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

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议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资料，包括 2022 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等，认为各项收入、支出、费用和利润的确认真实、准确，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及其他重大错报情形，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认真审阅议案和相关资料。关联交易议案包括《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放弃子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客观公允，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形。

（六）审议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分别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2023年，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作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监督外部审计、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审计工作高效顺利进行，充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委员：邝光华、刘家松、李奔、江斌

2024年3月25日